
(京) 新登字 190 号

●海外华侨华人文库
新加坡华文作家作品集

田流自选文集

新加坡文艺协会 编

骆 明 主编

出版者 中国华侨出版社
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30 号
(邮政编码: 100010)

经销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
印刷者 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厂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

字 数 200 千字 9.125 印张

版 次 1993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199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1—1000 册

书 号: ISBN7-80074-659-3 / I · 234

定 价: 7.80 元

前 言

随着华人向海外迁徙，华族的生活习惯、文化，也就随着华人的往外发展而发展。

文艺做为—门精神生活，当然也随着华人的迁移而迁移，随着华人的南来而南来。

不同的是，华文文艺在南来了一段时间后，就脱掉了原本的意识，也解脱了“侨民意识”，很快地就本土化了。

“橘越淮变枳”，这种变并非坏的变，而是好的变。

当然，这种变革不是静止的，而不是自动的。

在 1948 年，一场“侨民文艺”与“本土文艺”的争论是激烈的、多方面的，牵涉的人也很多，时间也很长。

最后，终于认定文艺应该是本土化的，文艺应该以为自己的国土服务为本意。

作家们也扬弃了“落叶归根”的说法，不再回归到它的来源，而许多作家，却愿为他们的居住地服务，为他们的归属地效劳。

作家们都选择“落叶生根”了。

文艺到了这个阶段，应该是一个变革，一个界限，一个分水岭。

作家们终于愿意为他们生长、养育、工作、发展的地方效劳、出

力、争取、奋斗了……

海外的华文文艺自己成为一个系统，这也没有什么奇特的地方。许多生物在移植到不同的区域，在适应了当地的气候、环境以后，于是生根、发叶、生长，然后就是结果。有时果子是跟原本同样，有时是因改良而变种。而这种变种在很大的程度上往往是新的品种，也有着自己的生命力。

华文文艺在移植迁徙后，因为有它的需要，有它的生存、发展的条件，因而也就生存、发展了起来。

文艺向海外迁移而且生存、发展，也不只是华文文化，也不只是华人的华文文艺。

当英国国势强盛时，它向海外发展，有了许多殖民地。英国人将他们的那一套，全搬迁到了海外的殖民地国家去了。凡是建筑、法律、政治、生活、起居、饮食、穿着、教育、劳工、体育、舞蹈，等都全盘照搬照抄，有许多人还嫌学得不像，学得不全。

人们生活中，尤其精神生活中的一环——文学，当然也跟着来了。但是，小的地区、小的国家不论，就以美国、澳洲、新西兰来说，那儿的人是不是全部是英国人？最低限度也是欧洲人。欧洲人的各种形态、方式传过去自然不在话下。但是，如果我们认真地分析一下，美国的文学诸如马克·吐温、海明威等写的，就绝不是英国作家的翻版，不是全部照抄。马克·吐温有马克·吐温的写作方式、表现方法，海明威也是这样，他们绝不是莎士比亚、萧伯纳等人。

澳洲、新西兰的作家也有他们的不同方式。

也就是说，在整个生活方式、整个社会结构跟英国差不太远的情况下，这些地方的文学也已经很快的当地化，绝没有与母体藕断丝连、若即若离了。

英国文学如此，中国文学也如此。

华人在海外的创作方式、表达方法、写作题材等都有当地的特色，都与当地的生活相结合，生死与共、休戚相关了。

新加坡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有许多南来的作家，如汪金丁、巴人、胡愈之、郁达夫、胡进、肖村、韩萌、杨骚、岳野、谢白寒等。

这些人在 50 年代前后都先后回到中国。

有许多作家留了下来，成了新加坡公民。

也有一些土生土长的写作人已经成长。他们的写作、他们的成就也是值得称许的。

姚紫、苗秀、方修、李汝琳、连士升、杏影、王哥空、梅井、于沫我、赵戎、梁山、丁冰、李过、谢克、周燦、苗芒、陈凡、杜红、柳舜、田流、范北羚等，据了解，在 50 年代已在文坛上驰骋好一阵子了。

这些人对那段时间的新华文坛是有贡献的。这些人大多数后来仍在新华文坛上活跃过。

1965 年 8 月 9 日，新加坡脱离了马来西亚而成为独立自主的国家。独立后新加坡，在文学上也改称为新华文学了。

独立后的新加坡忙着在奠定新加坡自己的格式，在搞工业化，在许多方面都有许多新的革新。

似乎只有几年的时间，新加坡的工业化就取得了许多成效。1971 年起的几年内，新加坡的经济取得了飞跃的进步。

70 年代的新华文坛，出了不少女作家。这些人有的在文坛上闪耀了一段时间即退隐，也有一些到今天仍坚持不懈地写作。

新加坡文坛是一片尚待开垦、拓展的园地。

过去，我们作家的写作是纯属于自己的兴趣，是业余的写作者。即使现在，我们的作者，还是我行我素，海阔天空，随自己的意志来创作，来写文章。我们没有条规的束缚，没有写作的限制。

这种好处是自由放任，兴趣所致，其不好的地方则在于没有一个系统。

同时,我们也没有机构、团体来主持有系统地收集、编纂我们的文学作品,以至到今天,我们都似乎很难拿出完整的一套丛书。

我们了解我们的作者,知道我们有这么多的写作人,应该始自李汝琳编的一套 36 本的丛书、方修先生编的一套战前的大系、李廷辉先生编的一套战后华文文学大系,还有台湾人柏扬编的一套战前及战后的大系。

1991 年,新加坡文艺协会也编纂了一套“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大系”。

这些让我们能有系统地了解整个文坛的作者及他们的著作。

截至 1990 年,我们所知的一般情况就是如此。

1990 年,我们为在新华文坛服务了 20 年以上、有作品问世、年龄在 60 岁以上的文艺工作者致以“文艺的敬礼”的表扬,计有 60 人以上。以后将扩大为一个集会。并定为一年三次元宵、端午、中秋的雅聚,人数也随着扩大,每次雅聚人数均在 200 人以上。此外,也为有贡献的老作家编纂“研究专集”,使之成为一个系统;“苗秀研究专集”为第一个推出者。

还有,也举办了一个别开生面的“新华文学奖”,推选有成就的新华文学家。在各地的文学家、专家的评定下,尤今荣获“新华文学奖”,田流、怀鹰获“推荐奖”。

在征选新华文学奖的过程中,我们更有机会了解到,我们目前在写作阵营中的人不在少数,出书在 10 本 8 本者也不在少数;同时,我们还有许多资深、表现良好的作家。

到了今天,我们的文学发展已经有 70 多年了。在这漫长的发展过程中,我们许多作者用时间、用心血、用心智将我们这儿发展的过程都一一描绘了下来。

这些,是新加坡华文文学的特点,是跟其他地方不尽相同的。

我们经过了 70 多年的发展阶段,有为数 2000—3000 册的单

行本出版,有不少于 300 名的作者。因此,我们在跟中国华侨出版公司出版了“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大系”以后,我们认为有条件再出版一套“新华作家作品选”。我们首先出版了获得“新华文学奖”的尤今的作品,跟着也推出获“推荐奖”的田流、怀鹰的作品。此后我们还会推出其他有成就作家的作品选。

1992 年 4 月 20 日

目 录

中 篇 小 说

小白船的故事.....	(3)
阴阳界	(56)
同谋与主谋	(87)

短 篇 小 说

四代不同堂.....	(125)
年轻一代.....	(142)
壁 虎.....	(156)
得失之间.....	(169)
考 验.....	(180)
七彩变色龙.....	(190)
顶 罪.....	(199)
螳螂捕蝉.....	(208)
没写完的遗书.....	(216)
心肠太软的人.....	(221)
“讣告”栏里的故事.....	(226)

微型小说·小小说

儿女训·····	(233)
老 凡·····	(236)
世局如棋·····	(240)
我没有认错人·····	(244)
大三元·····	(248)
晚 景·····	(251)
有本事的女人·····	(254)
夜合树下·····	(257)
报 应·····	(260)
老人家的造化·····	(263)
强中手·····	(265)
妇 道·····	(267)
误 闯·····	(269)
后辈小老弟·····	(271)
静静地·····	(273)
盗亦有道·····	(275)
看 R 片 ·····	(277)
不是虚构的故事·····	(279)
后 记·····	(281)

中篇小说

小白船的故事

—

袁福茂刚刚打完电话给万字票的“卜记”，买了十大十小的两对字，听筒一搁下，电话机的铃声又响起来了。

“哈罗？”这个光秃着半边脑壳的老滑头，对着讲筒不时地眨着那双眯眯的鼠眼。

“是袁老板吗？”对方问。

“我就是！哪一位？——哦，是归婶吗？”

“是啊！”对方笑得十分肉麻；这一边的袁福茂，闻声如见其人：一个身材臃肿，年过五旬还老喜欢穿着大花大绿衣裳的鸩母——归婶。

“有新货，要吗？”

“又有新货，罐头装吗？”袁福茂的色眼，亮得像一对小灯泡。

“当然罗！”归婶冷笑了一声：“您袁老板是爱喝‘头啖汤’，我又不是不知道——”

“好说好说……”袁福茂不禁失声嘻哈，然后装作一本正经：“归婶，你也该同情我这个老头儿嘛，四十来岁就死了太太，没妻没儿没女的，如今已经是六十在望了，想多活几年，采阴补阳是有必

要的。”

“对，对，采阴补阳，有必要，有必要！”归婶附和着：“要不然，像您这样又有财，又有势，又有名望，又有地位，而且还是一位大善士——”

“好啦好啦！归婶，你少捧我几句吧。言归正传，说吧，什么新货，哪儿来的？”

“怎么？急啦？”

“打铁趁热嘛！”袁福茂把嗓子稍微压低了些，“喂，有没有手尾的呀？你知道，我袁某人一向就爱干脆、利落，货一到手，马上付钱。如果新货教我特别满意的话，你知道你自己，必有重赏——大红包一个！”

“放心吧，袁老板，这姑娘是离开学校出来做事，还不上两年的
一流货色，成交后，保证没有手尾的。”

“这姑娘姓什么？”

“姓刘。”

“名字呢？”

“她叫明秀。”

“明秀？光听名字就觉得这姑娘一定长得还不错的。”

“那当然，那当然。”归婶补充道：“听说她从前在学校里，还是一名运动选手呐！”

“哦？那好，那好，身体健康最好。”袁福茂的“采花瘾”又发作了：“什么价钱哪？”

“便宜得很，六千块，保证原装！”

“六千？会不会贵了一点儿？”

“袁老板，我得坦白地告诉你，这姑娘是为了要筹一笔医费才迫不得已要卖身的。”

“她有病吗？”

“不！是她的母亲给送进医院，等着要开刀，需要大笔手术费——”

“哦，哦……那我这岂不是又等于做一件善事了！”

“可不是吗？您是慈善家，区区六千块钱，小数目，别计较啦。俗语说，救人一命，胜造七级楼台（归婶把“浮屠”念歪了），何况，您还可以采阴补阳——”

“好吧，再相信你一次！”袁福茂浑身浮起欲火：“只要是罐头货，六千就六千——什么时候交易？”

“今天晚上，老地方，还是乌节路H·T·大旅店里。”

“时间呢？”

“7点至8点之间。”

“肯定吗？”

“肯定！”归婶提醒道：“老规矩，房间你先订，事成后，货款该由我来收。”

“知道了！”袁福茂嘱咐道：“我想，今天晚上你派人带了那姑娘——叫什么明秀的，直接到底层楼的询问处，打听一下我住的房间号码，叫她自己一个人进我房里来好了！”

“好！一言为定。”归婶放下了电话，走出了房门，来到客厅上，装作一副格外同情格外体贴的模样，对她的一个操丑业的养女说：

“我说小兰呀，你这位朋友明秀可真造化，我总算替她找到了一位救星——”

“妈，是谁呀？”小兰试探地问。

“袁大善士！”

“哦……”小兰心里嘟哝着：“又是这条老淫虫，我一猜就知道是他！”

“兰姐！兰姐……”一旁坐着的刘明秀，忧心忡忡地：“有没有办法呀？”

“明秀，让我妈告诉你吧！”小兰说。

“归婶婶，求求你帮忙，我东借西凑还筹不上一千块，医院给我妈动手术，起码要三四千块钱，我……我……实在没办法，实在——”

“我刚才说过，你运气好，刘小姐，很侥幸给你在这么紧急的情况下，找到了个肯帮忙的人……”归婶还在邀讨功劳。

“谢谢你，归婶。”

“其实嘛……”归婶悠悠然地燃了根香烟，喷了口烟雾，说道：“刘小姐，坦白讲，你这么只陪人家一个夜晚，要得到三千块的代价，许多人还付不起呢！好在袁先生大发慈悲，乐意邀你陪他一宵，还付这么大的数目。他就是因为听说你是为了要给母亲治病，所以这一趟他决定做一次善事。”

“谢谢你，谢谢归婶。”刘明秀噙着热泪，咬紧了牙根，说：“我想明天就送钱到医院去——”

“那么……今晚你就去会会袁先生吧！”归婶转对小兰说：“你陪刘小姐到乌节路 H·T·大旅店去，时间是在 7 点以后，8 点之前。袁先生住几号房间，你可以在底层楼的接待处问一问就知道了！”

“好的，明秀，我先送你回家。”小兰扶着刘明秀：“吃过晚饭后，你洗了澡，换一套比较漂亮的衣裳——H·T·大旅店是很豪华很高贵的。”

刘明秀这时刻只是悬念着母亲的病况。她只盼望很快地见过袁福茂，然后很快地用她的身子换取三千块钱，明早好及时地赶到医院去。可怜她根本就不知道她的贞操牺牲，却给鸨母归婶赚取了另三千块钱的肥佣！

当晚 7 时 30 分，小兰带领着刘明秀来到 H·T·大旅店，问明了袁福茂所住的房间之后，小兰还劝上一句：“明秀，你考虑好了，

不后悔吗?”

“不!我没有时间后悔了!”刘明秀的眼眶湿润着,心情沉重得几乎难以喘气。

“那么……你自己坐电梯上去吧!第十六楼,第1638号房间——袁先生,你知道啦?”

刘明秀点了点头,心里一阵惶恐:“兰姐,你不能陪我上去吗?”

“不行的,这是行规!”小兰凝视着刘明秀:“希望你谅解我。到了1638房门外,敲门的暗号是先叩两下,再叩三下!”

“兰姐,我心里很慌呀!”

小兰微微地摇头:“既然来了,你认命吧,明秀,我以前也跟你一样,有过这么头一次!——上去吧,记得先叩门两下,再叩三下!”

临走时,小兰还特地通知刘明秀,明天一大清早,归婢一定会把三千块钱送到!

电梯在十六楼停住了,刘明秀战战兢兢地循着一排房间的编号,找到了第1638!她轻轻地叩门两下,又叩三下——

“进来!”房间里有个男人的声音:“房门没锁,进来吧!”

刘明秀轻轻推开门扉,只见房间里一片幽黯的绯光;梳妆台上摆着一个男式手表,一具玳瑁框的眼镜和一条名贵的领带。房里还有一阵不知打哪儿传播出来的轻音乐。洗澡间和厕所的门都敞开着。

“怎么没人呢?”刘明秀正在狐疑,突见房门给掩上了,一个穿着长袖恤衫的老头儿出现在门背后……

刘明秀几乎给吓了一跳!

“你是刘小姐,刘明秀小姐。”袁福茂顺手关门,给上了闩。

“是的,您是袁先生吧!”

“对了!——没吓着你吧,刘小姐,坐坐坐,随便坐——喝杯酒

吗？”

“不，我不会喝酒。”

“不要紧的，这是甜酒，喝不醉人的！”袁福茂狞笑了一声：“像你这么漂亮的姑娘，喝点儿酒，脸孔会显得更红润，更娇美！”

刘明秀只觉得对方的言行，露出了不规不矩的丑态。她当即感到一阵呕心：

“房里为什么这么暗哪！”

“不暗，不暗，这样子，才够情调，有罗曼蒂克的气氛嘛！——来！来一小杯！”

“不，我不会喝酒。”刘明秀低声婉拒着。

“喝一口，喝一口就好！”袁福茂已将小酒杯递向刘明秀的面前：“一小杯不行，喝一口就好！”

“不——”

“怎样？不赏脸？”袁福茂有些不高兴了，硬拉着刘明秀的右手来拿酒杯。

刘明秀一个挣扎，“泼啦”一声，手提包给震脱掉在地上。袁福茂把它捡起，随手往床上一扔，催着说道：

“来！别扫兴，喝一口！”

刘明秀仍然畏缩地想摆脱袁福茂的纠缠。可是，老狐狸却不放过温驯的小羔羊。他一骨碌地喝完自己的那一杯酒，抹一抹嘴唇：“喝！我已经先干为敬，喝一口，你至少也得喝一口，要不然……你就是太看不起我了！”

刘明秀无可奈何地接过小酒杯，原想浅浅啜一口算数，不料那袁福茂却猛地将她拦腰一抱，另一只手帮着刘明秀握杯，强行撬开了她的齿唇，给她灌进了一大口的烈酒……（酒里早已经给放了迷幻药！）

刘明秀起先是呛咳了一阵子，挣脱身子冲往床沿去，想拿她的

手提包取出手绢，只觉得喉间发烫；袁福茂忙倒杯白开水给她润喉，可是，那白开水一下肚，她突然感到两眼渐渐地进冒着七彩星星。没多久，她的头也晕了，浑身的力气也慢慢地消失了……迷迷糊糊之间，她晓得袁福茂已经把她抱在床上，然后，替她宽衣解带。然后，她见到袁福茂自己也在宽衣解带了！

搭！——

电灯给关熄了！

这 1638 号的房间是漆黑的一团。

房内的轻音乐播送的正是一曲“醇酒、美人和情歌”(Wine、Women and Songs)。

二

一夜之间，刘明秀丧失了一个少女最宝贵的东西。花几千块钱买了她的贞操的摧花手袁福茂，在翌日一大清早，刘明秀匆匆离开 H·T·大旅店之前，还赏给她五十块钱做车费，同时递一个里头藏有一张六千元取现支票的信封给她，假情假义地说道：

“刘小姐，我们的事绝对保密，天知地知，你知我知——把这个信封交给归婢，她会知道怎么帮助你筹钱了！”

刘明秀带了那信封，含羞带辱地走了……

好不容易找了三千多块，刘明秀忍辱吞声地带着现款到医院办理手续。等到母亲给推进手术室里的时候，她才发觉自己竟连早餐都还没吃。看看手表，已经超过了上班时间，她在咖啡店随便吃了块面包，喝了杯咖啡，就急忙忙地赶到 I·G·街托儿所去工作。

“秀姨，今天为什么这样迟才来呀？”托儿所里的小组长娟娟关怀地问。

“秀姨有事！”刘明秀苦笑着：“你们今天乖不乖？”